

# 关于以创城为引领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提案

提案人 赵庶吏

## 问题：

房山区 2021 正式启动创城工作，出台了《房山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区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和《房山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区 2021 年工作方案》，重点推进思想道德引领、社区综合治理、背街小巷整治提升、美丽乡村建设、生态环境提升等“十大行动”。创城离不开农村的文明和环境，没有农村的文明就没有房山的整体文明，没有农村环境的提升，就没有房山区整体环境面貌和城市形象的提升。因此，建议以创城为引领，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2018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以来，我区村庄环境取得显著成效，广大农民生活习惯和卫生观念发生可喜变化，生活环境及生活质量普遍提高。但仍存在一些较为突出的问题。

## 分析：

1. 在一定程度上还存在各乡镇整治不平衡，部分乡镇、村整治不到位，有的村边边角角有死角、有盲区，有的乡镇有顽疾。

2. 部分村庄因思想懈怠，人居环境整治后反弹现象明显。

3. 长期管护机制还未健全，在“五有”标准的执行上还存在不彻底、不到位的现象，尤其是资金、队伍、监督等方面需要进一步加深加细。

4. 农民主体性不高，垃圾满冒漏现象仍存在等问题。

5. 创城结合不紧密，有些标准还是“疏整促”验收标准。

### 建议：

1. 总结经验，梳理问题，列出清单。全面总结三年来全区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情况，一是提炼工作亮点和成功做法，树立典型，固化成果。二是认真查找工作中存在的不足，查漏补缺，提出问题，找到症结，列出清单。三是要精心谋划下一步工作，明确工作目标、时间表、路线图，为更好的融入创城奠定基础。

2. 掌握政策，对标对表，全面落实。2021年12月5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行动方案》明确提出到2025年，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取得新进步。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稳步提高，厕所粪污基本得到有效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不断提升，乱倒乱排得到管控；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明显提升，有条件的村庄实现垃圾分类、源头减量；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水平显著提升，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建立。建议我区要在三年基础上，并在全面总结的前提下，对标对表《行动方案》，全面推进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为创城提供保障。

3. 结合创城，提升标准，融合推进。创城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同样需要人的思想道德、文明行为及环境的提升，两者相辅相成，相得益彰。因此，建议将创城标准融入人居环境整治

中，从建设内容、建设标准、验收标准、管护标准以及实施部门、资金使用等一一对应，协同推进。

4. 党建引领，突出主体，共建共管。坚持充分体现乡村建设为农民而建，尊重村民意愿；坚持地方为主，强化地方党委和政府责任；探索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同时激发内生动力，鼓励将村庄环境卫生等要求纳入村规民约，引导农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另外，还要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构建政府、市场主体、村集体、村民等多方共建共管格局。

5. 明确责任，完善机制，长效管护。注重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相衔接，持续发力、久久为功，积小胜为大成。建管用并重，着力构建系统化、规范化、长效化的政策制度和工作推进机制。明确地方政府和职责部门、运行管理单位责任，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建立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监督的村庄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

6. 明确标准，考核激励，营造氛围。建议按照创城标准，遵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考核要求，建立房山区人居环境考核办法。同时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纳入公益性宣传范围，充分借助广播电视、报纸杂志等传统媒体，创新利用新媒体平台，深入开展宣传报道。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编制创作群众喜闻乐见的解读材料和文艺作品，增强社会公众认知，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 关于以创城为引领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的提案办理情况

承办单位 区农业农村局

## 一、主要做法

一是高位推动。书记、区长高度重视，把农村人居环境作为提升群众生活品质，促进美丽乡村建设、农旅融合发展，推动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亲自谋划部署、亲自协调调度、亲自现场指导，在全区掀起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热潮；主管副区长坚持周调度机制，分区域、分层次多次组织召开调度会，对重点难点村逐一进行督导，现场解决问题，推动整治工作向纵深推进。

二是全面整改。区农业农村局由9名班子成员带队，抽调100余名干部，在市级检查前半个月，每两天一个频次对全区所有村庄开展拉网式检查督改，采取现场督促整改、制发督查整改通知单和第二天“回头看”的方式，全面排查问题督促整改。同时，制发了《农村人居环境实操图集指南》，指导镇村逐项明确检查内容和扣分标准。各区直相关部门结合工作职能，全面加强行业管理，积极助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各乡镇（街道）坚持“一把手”工程，班子成员、包村干部、村两委齐抓共管，对区级发现的问题点位8346处，及时全部整改，村容村貌大为改观。

三是广泛参与。区委组织部、区农业农村局印发实施了《关于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中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的通知》，

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积极行动。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纳入村规民约，广泛发动参与，对房前屋后开展集中清理，实现了由“群众旁边看”变为“群众上手干”。同时，在检查过程中，区镇村三级信息互通，形成了“上下联动、合力推动”的工作机制。

## **二、市级检查评比情况**

市农业农村局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我区进行了第三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检查。本次全市共检查13个涉农区3157个村，平均得分96.33分。

一是我区共23个乡镇（街道）367个村接受检查，平均得分96.81分，环比二季度上升3.86分，全市排名第5名。

二是进入全市排名前10的乡镇，我区有1个为佛子庄乡，得分99.18分。

三是全市城乡结合部重点村单项抽查，共8个区89个村，平均得分95.55分；我区拱辰街道大南关村接受检查，得分99分，全市排名第1名。

## **三、下一步工作**

我们坚持“区主导、镇主责、村主抓、户主体”的责任体系，以问题为导向统筹推进，紧盯重点难点，针对规模较大、问题较多的重点村庄，全力整治“脏、乱、差”现象，以“不达目的不罢休、不取全胜不收兵”的决心，齐心协力、集中攻坚，持续用力、久久为功。